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海外監管公告
擬收購項目的交割**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以下隨附的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發表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長
周軍先生

香港，2018年4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馮駿先生、楊長民先生、李增福先生、徐曉冰先生及許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 謹供識別

公司擬通過其子公司收購大連紫光水務有限公司（「大連紫光」）和大連紫光凌水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紫光凌水」）100%股權（「擬收購項目」）——交割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簡稱「公司」，連同其子公司一起合稱為「集團」）的董事會（「董事會」）在此根據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4 月 3 日做出的關於擬收購項目的公告（「公告」）進行更新彙報。

本文中的大寫術語，除非另有定義，其含義應當與公告中對應術語相同。

交割

董事會在此欣喜地通知公司各股東（「股東」），截至本公告之日，向賣方一和賣方三收購紫光凌水 100%股權的項目已經完成交割。至此，紫光凌水成為公司的子公司、集團的一員。

受命於董事會

馮駿
執行董事

2018 年 4 月 20 日